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 函

33043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729號

地址：33043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729號

承辦人：鄭曉徽

電話：03-3552776#620

電子信箱：ta530318@mail.wcjh.s.tyc.edu.tw

受文者：鄭曉徽老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文國教字第10600086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6學年度第一學期國教英語輔導團到校輔導計畫與流程表(修正版)

主旨：有關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英語輔導小組辦理106學年度第一學期國民中學修正到校輔導日期及實施計畫，敬請協助辦理。

說明：

- 一、本案106年11月7日文國教字第1060008453號函諒達。
- 二、本案修正大崗國中場次到校輔導日、楊光國中小場次共備日、實施計畫與流程表。
- 三、到校輔導時間及學校：
 - (一)12月11日13：00—15：30大溪國中、介壽國中(場地：大溪國中)。
 - (二)12月18日13：00—15：30大崗國中、迴龍國中小、龜山國中(場地：大崗國中)。
 - (三)12月25日13：00—15：30楊光國中小、仁美國中(場地：楊光國中小)。
- 四、本學期到校輔導以備、觀、議課方式，貴校英語領域毋須進行領域發展特色簡報，請場地學校推派一名英語教師於到校輔導當日進行公開授課，本領域輔導小組將薦派輔導員與公開授課教師於到校輔導日兩週前進行共備。懇請貴校協助處理相關人員課務，以利英語教師能全程參與。

五、共備及到校輔導研習報名請參閱實施計畫。

六、敬請 惠予貴校輔導團員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課務自理原則下，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相關計畫下支應。

正本：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副本：蘇佐璽校長、張美珍校長、范菁華校長、許綉敏老師、黃毓芬老師、房昇隆老師、李時欣主任、呂佳儒老師、曾琦芳老師、鄭曉徽老師（均含附件）